

2022年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域社会治理道路提升改造工程审计二标段比选
公告
(招标编号: /)

项目所在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乌鲁木齐市

一、招标条件

本2022年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域社会治理道路提升改造工程审计二标段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8.20万元(财政资金), 招标人为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对2022年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域社会治理道路提升改造工程施工一标段中的福海路、骑马山跨线桥、澜沧江街、兴乐三巷、骑马山小游园进行全过程跟踪审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2年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域社会治理道路提升改造工程审计二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2年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域社会治理道路提升改造工程审计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参选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 从事工程造价专业工作不少于5年(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近3年(2020年1月1日至今, 业绩认定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的类似项目业绩不少于1项(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 业绩证明材料须反映项目负责人);

(3) 参选人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 业绩认定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的类似项目业绩不少于2项(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

(4)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 企业未处于破产状态, 或财产未处于被接管或冻结状态, 无被县级及以上有关部门限制投标、列为不良行为记录或通报, 并在限制期、公示期或通报发文6个月内(指到招标公告发布日为止)(自行承诺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

(5) 近3年内参选人在国内招投标活动中未发生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 无涉及商业贿赂等相关违规、违纪、违法行为(自行承诺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其他说明 (1) 与建设单位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比选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比选项目投标, 违反前两款规定的, 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7 月 26 日 10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31 日 19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腾路 66 号万科大都会综合楼 8#1003 室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8 月 07 日 16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腾路 66 号万科大都会综合楼 8#1003 室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 年 08 月 07 日 16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腾路 66 号万科大都会综合楼 8#1003 室会议室

七、其他

1、比选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①对 2022 年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域社会治理道路提升改造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除前期工程费) 概算投资分析、汇总; ②对 2022 年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域社会治理道路提升改造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除前期工程费) 合同所属概算章节分析、调整, 对非本项目的费用进行分劈, 保证整体投资可控; ③对涉及的 2022 年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域社会治理道路提升改造工程投资控制工作的开展 审核固定单价合同支付资料的完整性、与合同支付条款的符合性、准确性, 并出具结算定案表 ④审核变更类合同支付资料的完整性、与合同支付条款的符合性、准确性, 审核费用变更、洽商、索赔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 确定变更金额, 并出具审核报告、结算定案表; ⑤对 2022 年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域社会治理道路提升改造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除前期工程费) 涉及所有合同进行梳理; ⑥配合建设单位完成相关合同谈判工作; ⑦配合建设单位完成相关规章制度的建立; ⑧配合政府审计工作; ⑨完成建设单位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2、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时应提交的资料: 须提供“参选人资格要求 (1) 至 (7)”, 以上资料参选人需提供有效证件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1 份。对符合资质要求的参选人以电子版格式发售比选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 将不予出售比选文件。

3、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同级监督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城市管理局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地址: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克拉玛依西街 652 号

联系人: 黄芳

电话: 18599170885

电子邮件: 36447837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黄芳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